



關於立法會林玉鳳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

遵照代理行政長官指示，本人對立法會 2019 年 2 月 27 日第 234/E167/VI/GPAL/2019 號公函轉來林玉鳳議員於 2019 年 2 月 22 日提出，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19 年 3 月 5 日收到之書面質詢，答覆如下：

為落實“積極參與，躍動耆年”的長者政策方針，社會工作局透過資助 30 多間的長者活動中心，為長者提供文娛康體、義工服務、興趣班組和社交活動，以豐富長者耆年生活和增強他們的社區支援網絡。對於社區中的隱蔽長者，社會工作局持續支持相關的長者服務機構，透過以“洗樓”、“街站”、派發服務宣傳單張和舉辦服務開放日等方式，向他們和社區人士宣傳相關服務的資訊。而針對隱蔽長者一般較少參與社會活動、習慣獨自生活和社交網絡薄弱，長者服務機構在發掘上確實存在一定的困難。有見及此，社會工作局將會持續加強各類有關敬老護長的社區宣傳工作，推動居民關注家中親長及其他社區長者的服務需要，並發揮鄰舍互助的精神，在能力所及的範圍內向他們提供支援。而社會工作局亦會因應社會的實際情況和長者的服務需要，持續優化各類獨居長者的支援服務。

截至 2018 年底，上述的長者服務設施合共為逾 20,800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社會工作局
Instituto de Acção Social

名長者提供服務。其中，三項獨居長者支援服務則為 7,500 多名獨居長者或年老夫婦提供支援。為評估有關服務的執行成效和達致服務持續優化的目的，社會工作局一方面持續監察相關服務數據、收集機構服務使用者意見調查結果和定期與服務機構保持緊密聯繫；另一方面亦會因應實際需要開展相關的專項優化計劃，以聽取服務使用者對有關服務的評價及服務發展的期望。根據有關計劃的初步結果顯示，服務使用者期望未來增加的服務和現有的服務類型分別不大，主要是興趣班組、文娛康樂、外出活動、生活所需（例如：膳食和送膳）和聯誼活動，顯示有關服務的內符合目前長者對參與社會和文娛康體的活動需要，對協助長者建立社區支援網絡和融入社區等方面發揮著正面和積極的作用。

為應對本澳人口老齡化的發展，以及確保長者在生理需要、身心安全、社會歸屬、個人尊嚴和自我實現等方面能夠獲得充分的保障和適切的支持，特區政府於 2012 年委託了專家團隊開展設立“澳門特區養老保障機制”的調研工作，並在總結國際社會的長者政策實踐經驗和整體評估本澳社會實際情況的基礎上，於 2016 年落實了“2016 至 2025 年長者服務十年行動計劃”，行動計劃共劃分為短期(2016 至 2017 年)、中期(2018 至 2020 年)和長期(2021 至 2025 年)三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社會工作局
Instituto de Acção Social

個階段，涵蓋 445 項與長者日常生活息息相關的方案措施。為掌握本澳長者的生活狀況及前瞻未來的長者服務需求，社會工作局已按照相關規劃，開展包括“澳門特區長者生活狀況及長期照顧服務需求研究”和“澳門居民老年生活準備與終身發展專題研究”等專項調研，以作為制訂相關長者政策和服務方案的參考依據，從而協助長者實踐躍動耆年的理想老年生活，達致構建“老有所養、老有所屬、老年所為”的共融社會。

最後，社會工作局感謝林玉鳳議員對有關議題的關注。

社會工作局局長

黃艷梅

2019 年 3 月 11 日